

2020 年度

鲤城区民政局汇总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1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2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件	2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鲤城区民政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救灾救济、低保、基层政权、社区建设、社会养老、社会福利、社会组织管理、婚姻收养登记、殡葬管理、区划地名、界线管理、老区工作、慈善、承担全区“三无”老人的赡养和护理及孤、残儿童及社会弃婴的收养护理等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鲤城区民政局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鲤城区民政局	行政单位	9
鲤城区民政事务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	10
鲤城区婚姻登记处	事业单位	2
鲤城区社会福利院	事业单位	19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认真落实各项惠民措施，抓紧制定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相关文件，积极推进新型社区治理工作，努力推动鲤城民政事业再上新台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健全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体系

（二）提升养老服务质量，优化养老服务供给

（三）加强基层建设，完善社区治理体系

（四）着力发展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

（五）加强公共事务管理，提升服务水平

（六）改善福利院居住环境，福利院已经建成 20 多年，一些设施已陈旧老化，今年我院对院内部份老旧居住场所进行装修，对破损的地板、墙体、门窗进行维修等。

（七）加强安全管理，切实做好安全消防工作。按照消防部门的要求，配置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做好消防巡查记录。

(八) 加强福利院对饮食的管理，食堂人员每周都安排菜谱并上墙公布，加强食堂卫生管理，使老人和小孩吃的安心、舒心。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鲤城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59.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3.79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50.00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39.5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3.76
		九、卫生健康支出	64.0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315.76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议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32.82	本年支出合计	3,722.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9.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44
总计	3,771.88	总计	3,771.8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鲤城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3,732.82	3,543.29		50.00			139.53
2010408	物价管理		38.89	38.89					
2080201	行政运行		195.47	195.47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24	64.24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6.41	76.41					
2080299	其他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97.13	197.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88	67.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3	18.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02	32.02					

	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	4.5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4.13	994.1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94	1.94					
2081001	儿童福利	3.71	3.71					
2081002	老年福利	429.93	429.93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601.44	551.44		5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0.30						50.3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33.76	233.7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8.71	158.7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77.25	77.25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1.80	41.8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4.39	37.60					26.79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57	0.57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03	33.56					30.4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3.79	283.79					
2299901	其他支出	31.97						31.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鲤城区民政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3,722.44	2,562.46	1,159.98			
2010408		物价管理	38.89			38.89			
2080201		行政运行	195.47	195.47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24			64.24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6.41	1.41		7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7.13	191.63		5.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88	43.51		24.3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3	18.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02	32.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	4.5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4.13	994.1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94			1.94			
2081001		儿童福利	3.71			3.71			
2081002		老年福利	429.93	429.93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91.07	389.54		201.53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0.30			50.3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33.76	214.97		18.7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8.71			158.7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77.25	43.05		34.2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	41.80			41.80			

	出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4.39		64.39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57		0.57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03		64.0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3.79		283.79			
2299901	其他支出	31.97	3.75	28.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鲤城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59.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9	38.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3.79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7.05	3,187.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33.56	33.5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283.79		283.7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43.29	本年支出合计	3,543.29	3,259.50	283.7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543.29	总计	3,543.29	3,259.50	283.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鲤城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259.50	2,558.71	700.78
2010408	物价管理	38.89		38.89
2080201	行政运行	195.47	195.47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24		64.24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6.41	1.41	7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7.13	191.63	5.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88	43.51	24.3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3	18.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02	32.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	4.5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4.13	994.1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94		1.94
2081001	儿童福利	3.71		3.71
2081002	老年福利	429.93	429.93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51.44	389.54	161.9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33.76	214.97	18.7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8.71		158.7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77.25	43.05	34.2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1.80		41.8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37.60		37.6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57		0.57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3.56		33.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鲤城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5.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9.92	30201	办公费	9.8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 补贴	122.65	30202	印刷 费	0.68	30702	国外 债务付 息	
30103	奖金	214.14	30203	咨询 费		310	资本性 支出	
30106	伙食 补助费	1.70	30204	手续 费	0.10	31001	房屋 建筑物 购建	
30107	绩效 工资	49.43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 设备购 置	
30108	机关 事业单 位基本 养老保 险缴费	21.2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 设备购 置	
30109	职业 年金缴 费	4.52	30207	邮电 费	2.47	31005	基础 设施建 设	
30110	职工 基本医 疗保险 缴费	20.80	30208	取暖 费		31006	大型 修缮	
30111	公务 员医疗 补助缴 费		30209	物业 管理费		31007	信息 网络及 软件购 置更新	
30112	其他 社会保 障缴费	1.76	30211	差旅 费	0.12	31008	物资 储备	
30113	住房 公积金	89.35	30212	因公 出国 (境) 费用		31009	土地 补偿	
30114	医疗 费		30213	维修 (护) 费	0.23	31010	安置 补助	
30199	其他 工资福 利支出	100.42	30214	租赁 费		31011	地上 附着物 和青苗 补偿	
303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1,747.02	30215	会议 费		31012	拆迁 补偿	

30301	离休费	27.70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47.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1.9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7.0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6.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2.04	30226	劳务费	13.1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4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4.2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4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	

							间非营 利组织 和群众 性自治 组织补 贴		
						39999	其他 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513.01	公用经费合计							45.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鲤城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76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56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56
3. 公务接待费	6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鲤城区民政局（汇总）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283.79	
2296002			用于社会 福利的彩票 公益金支出		283.79			283.7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鲤城区民政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39.0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3,732.82 万元，本年支出 3,722.44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9.44 万元。

（一）2020 年收入 3,732.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64.82 万元，下降 25.31%，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59.5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3.79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5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139.53 万元。

(二) 2020 年支出 3,722.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03.3 万元，下降 25.9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562.4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516.75 万元，公用支出 45.71 万元。

2. 项目支出 1,159.9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259.5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36 万元，下降 22.3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408 物价管理 38.8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73 万元，增长 102.97%。主要原因是发放给特殊困难群众的价格补贴支出增加。

(二) 2080201 行政运行 195.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91 万元，减少 2.93%。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用正常水平的上下浮动。

（三）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44 万元，下降 22.3%。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对社区补助经费的支出。

（四）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6.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3.97 万元，减少 65.33%。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对社区选举补助经费的支出。

（五）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7.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8.93 万元，增长 983.13%。主要原因是基层政权股、殡管站、勘界办合并成民政事务服务中心，人员工资及奖金在本科目列支。

（六）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9 万元，下降 2.85%。主要原因是正常水平的上下浮动。

（七）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4 万元，下降 5.3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支出减少。

（八）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局本级无此科目支出。

（八）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科目支出。

（九）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4.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88.01 万元，下降 22.46%。主要原因是代管退休人员存在过世减员。

（九）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5.58 万元，下降 98.9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优抚工作移交至退役军人事务局。

（十）2081001 儿童福利 3.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科目支出。

（十一）2081002 老年福利 429.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0.56 万元，下降 8.62%。主要原因是本年无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补贴支出。

（十二）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51.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06 万元，增长 2.42%。主要原因是院民支出增加、人员支出及其它有所增加。

（十三）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33.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07 万元，增长 22.59%。主要原因是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支出上浮。

（十四）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8.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8.7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此科目由财政专户直出，本部门无此科目支出。

（十五）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77.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44 万元，下降 27.59%。主要原因是本年临时救助支出较少。

（十六）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此科目由财政专户直出，本部门无此科目支出。

（十七）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3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25 万元，增长 492.13%。主要原因是特殊困难群体物价补贴支出增加。

（十八）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6 万元，下降 69.04%。主要原因是正常水平的上下浮动。

（十九）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3.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94 万元，下降 12.83%。主要原因是居家养老信息化服务费较少。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283.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1.96 万元，下降 15.4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20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 283.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1.96 万元，下降 15.48%。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居家养老照料中心相关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58.71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513.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5.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0.76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5 万元下降 84.8%。主要原因厉行勤俭节约（简要说明预决算差异原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简要说明预决算差异原因、出国（境）团组目的、开支内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56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3 万元下降 81.33%，主要是厉行勤俭节约，减少不必要出行（简要说明预决算差异原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无需采购新车（简要说明预决算差异原因）。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56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3 万元下降 81.33%，主要是厉行勤俭节约，减少不必要出行（简要说明预决算差异原因）。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 万元下降 90%。主要是厉行节约（简要说明预决算差异原因），累计接待 1 批次、14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 4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民政专项工作经费、老年福利、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临时救助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656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4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民政专项工作经费、老年福利、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临时救助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656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的项目为是 4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5.46%，主要是：本年办公经费节省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临时救助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2001]临时救助 [2082501]其他城市救助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 ②	年度拨付金额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金额 ⑤	实际支出金额 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⑦	结余率 (%) ⑧=⑦/⑤
	财政资金小计	339	-23	137.12	178.88	316	137.12	178.88	56.61%
	①中央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339	-23	137.12	178.88	316	137.12	178.88	56.61%
	其他资金小计	0	0	0	0	0	0	0	0.00%
	合 计	339	-23	137.12	178.88	316	137.12	178.88	56.61%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以急难型救助对象、支出型救助对象等为重点，全面开展入户调查，给予因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原因造成基本生活出现暂时困难的家庭临时救助，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2020 年全年支出救助金 137.12 万元，救助家庭 202 户次，临时救助的平均水平达 1803 元/人次，基本完成 2020 年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项目实际发放的时间与计划时间的差异情况	项目实际发放时间是否晚于计划月份时间，实际发放月不晚于计划月份时间的得 10 分；比计划月份晚 1 个月以内得 7 分；比计划月份晚 2 个月以内得 5 分；比计划月份晚 3 个月及 3 个月以上得 0 分。	2020 年	2020 年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拨入专项资金	资金实际支出达到 120 万元	资金支出超过 120 万得 20 分；资金支出高于 100 万得 15 分；资金支出高于 80 万得 10 分；低于 80 万不得分。	≥120 万元	137.12 万元	20	20
数量指标		救助的困难家庭数量	给以临时救助、精神疾病专项救助的困难家庭数量	救助的困难家庭数量达到或超过 150 户，得 10 分，每少 10 户扣 1 分，扣完为止。	≥150 户	202 户	10	10	

		临时救助区域水平目标	临时救助的平均水平	临时救助区域水平目标达到 2000 元/人次得 10 分；每低 200 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2000 元/人次	1803 元/人次	10	9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和社会稳定	考察临时救助资金是否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维护社会公平和社会稳定。	临时救助投入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 13-20 分；临时救助资金投入较好地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 7-13 分；临时救助投入不能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 0-7 分。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维护社会公平和社会稳定。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性影响	考临时救助金是否有效促进有劳动能力对象就业，提升困难群众的经济社会活动参与水平。	临时救助有效促进有劳动能力低保对象就业，得 13-20 分；临时救助较好地促进有劳动能力对象就业，得 7-13 分；临时救助资金不能促进有劳动能力低保对象就业，得 0-7 分。	促进困难群众参与经济社会活动	受疫情影响，有劳动能力对象就业受影响，困难群众的经济社会活动参与水平降低。	20	13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的基本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低保工作的满意程度，采取抽样调查。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 以上，得 1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75-90%，得 6 分；低于 75% 不得分。	≥90%	93%	10	10
合计							100	92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二）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老年福利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1002]老年福利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 ②	年度拨付金额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金额 ⑤	实际支出金额 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⑦	结余率 (%) ⑧=⑦/⑤
	财政资金小计	1007	0	693.22	313.78	1007	693.22	313.78	31.16%
	①中央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1007	0	693.22	313.78	1007	693.22	313.78	31.16%
	其他资金小计	0	0	0	0	0	0	0	0.00%
	合 计	1007	0	693.22	313.78	1007	693.22	313.78	31.16%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建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第 25 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立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老年津贴制度，向 80 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确保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和共享发展成果。			2020 年为 3561 名 80 周岁及以上老人发放 429.93 万高龄补贴。将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和 60 周岁以上低保、特困、重点优抚、计生特殊等老年人纳入居家养老信息化基础服务范围，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投入 127.29 万元为 5051 名老人提供社区居家养老信息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50分)	时效指标	发放时限	项目实计发放的时间与计划时间的差异情况	项目实际发放时间是否晚于计划月份时间，实际发放月不晚于计划月份时间的得 10 分；比计划月份晚 1 个月以内得 7 分；比计划月份晚 2 个月以内得 5 分；比计划月份晚 3 个月及 3 个月以上得 0 分。	2020 年度	2020 年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财政资金	资金实际支出不高于年初预算资金	资金支出超过 1007 万不得分；资金支出介于 800 万到 1007 万得 20 分；资金支出介于 600 万到 800 万得 16 分；资金支出介于 400 万到 600 万得 12 分；资金支出介于 200 万到 400 万得 8 分；资金支出小于 200 万得 4 分。	1007 万	693.22 万	20	16
		数量指标	覆盖人群	享受高龄补贴和社区居家养老信息服务的人数	服务人数达到或超过 5000 人，得 20 分；每少 100 人扣 1 分，扣完为止。	>5000 人	5051 人	20	2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	确保符合条件的老年人享受社会服务和社会优待	符合条件的老年人享受高龄补贴，得20分；50名以上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未享受高龄补贴，扣10分；100名以上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未享受高龄补贴，扣20分。	保障老年人权益，改善老年人生活。	符合条件的老年人享受社会服务和社会优待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性影响	通过发放高龄补贴和购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促进老有所养、老有所乐。	发放高龄补贴提升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能够满足老年人多样化的养老需求得15-20分；资金投入能提升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得7-14分；资金投入不能提升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得0-6分	提升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	基本满足老年人多样化的养老需求	20	1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老年工作的满意程度，采取抽样调查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以上，得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达75-90%，得6分；低于75%不得分。	≥90%	≥94%	10
合计							100	90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三）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民政专项工作经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 ②	年度拨付金额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④=①+②- ③	实际到位金额 ⑤	实际支出金额 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⑦	结余率 (%) ⑧=⑦/⑤
	财政资金小计	110	-2	17.9	90.1	108	17.9	90.1	83.43%
	①中央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110	-2	17.9	90.1	108	17.9	90.1	83.43%
	其他资金小计	0	0	0	0	0	0	0	0.00%
	合 计	110	-2	17.9	90.1	108	17.9	90.1	83.43%
年度	预期目标			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建国以来所有婚姻档案历史数据补录工作及生成电子证照，完善全国婚姻登记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提升婚姻登记信息化水平；进一步规范我区低保、特困供养工作，使低保对象、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规范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切实推进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工作等。				2020年已完成建国以来所有婚姻档案历史数据补录工作及生成电子证照，完善全国婚姻登记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提升婚姻登记信息化水平；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维护社会公平和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婚登数据补录数量	完善全国婚姻登记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	2020年完成补录数量117856件得10分，每少1000件扣1分，扣完为止(1000件按1000件计)	≥117850件	117856件	10	10
			低保、孤儿数量	2020年享受低保补助或孤儿补助的困境儿童数量	2020年低保和困境儿童保障人数达到或超过600人得10分，每低60人扣1分，扣完为止(不满60人按60人计)。	600人	821	10	10
质量指标	低保资金发放及时率	低保金发放的时间是否及时	2020年低保发放及时率达100%得10分，及时率每少10%扣一分，扣完为止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婚登数据补录时限	2020年12月完成补录工作	2020年12月完成得10分，每超出1个月扣1分，扣完为止	2020年度	2020年度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财政资金	资金实际支出不得高于年初预算资金	资金支出超过10万得一分，每超10万再得一分，加满10分为止	110万	17.9	10	1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慰问困难群众数量	2020年慰问的低保、特困、困境儿童人数	2020年慰问困难群众的数量达到或超过600人得10分，每低60人扣1分，扣完为止（不满60人按60人计）。	≥600人	821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低保标准增长率	低保标准增长率=（2020年低保标准-2019年低保标准）/2019年低保标准×100%	低保标准增长率达到或超过14%得10分，每少1%扣1分，扣完为止。	14%	23%	20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区民政局认真履职、推进工作情况的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民政工作的满意程度，采取抽样调查。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以上，得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达75-90%，得6分；低于75%不得分。	90%	93%	10	10
合计							100	91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 安排金额(含 历年结余结 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 ②	年度拨付金 额③	本年度结余 金额④=①+ ②-③	实际到位金 额 ⑤	实际支出金额 ⑥	本年度结 余金额⑦	结余率 (%) ⑧=⑦/⑤
	财政资金小计	200	350	545.1	4.9	550	545.1	4.9	0.89%
	①中央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200	350	545.1	4.9	550	545.1	4.9	0.89%
	其他资金小计	0	0	0	0	0	0	0	0.00%
	合 计	200	350	545.1	4.9	550	545.1	4.9	0.89%
年度	预期目标			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以重度残疾人、因病致贫、因学致贫等家庭为重点，全面开展入户调查，将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范围，支出型贫困家庭户数达 280 户，低保人均补差率比 2018 年增长 5%，2020 年全年发放低保金超过 200 万元。				2020 年全年发放低保金 545.10 万元，支出型贫困家庭户数达 295 户，低保人均发放达 614 元，低保人均补差率比 2018 年比率达 143%，全面完成 2020 年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成本指标	拨入财政资金	资金实际支出达到预定目标	资金支出达到 200 万得 20 分，每少 10 万扣 1 分，扣完为止。	≥200 万元	545.1	20	20
		数量指标	支出型贫困家庭户数	因疾病、残疾、教育等刚性支出较大，被纳入低保的困难家庭数量	支出型贫困家庭数量达到或超过 290 户，得 10 分，每少 10 户扣 0.5 分，扣完为止。	290 户	295 户	10	10
		质量指标	低保人均补差水平与 2018 年的比率	低保人均补差水平与 2018 年的比率 =2019 年末低保人均补助额/2018 年末低保人均补助额 ×100%	低保人均补差水平与 2018 年的比率达到或超过 5%得 10 分，每少 0.5%扣 1 分，扣完为止。	105%	143.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项目实际发放的时间与计划时间的差异情况	项目实际发放时间是否晚于计划月份时间，实际发放月不晚于计划月份时间的得 10 分；比计划月份晚 1 个月以内得 7 分；比计划月份晚 2 个月以内得 5 分；比计划月份晚 3 个月及 3 个月以上得 0 分。	2020 年	2020 年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和社会稳定	考察低保资金是否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维护社会公平和社会稳定。	低保资金投入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13-20分；低保资金投入较好地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7-13分；低保资金投入不能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0-7分。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维护社会公平和社会稳定。	20	2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性影响	考察低保资金是否有效促进有劳动能力低保对象就业，提升困难群众的经济社会活动参与水平。	低保资金有效促进有劳动能力低保对象就业，得13-20分；低保资金较好地促进有劳动能力低保对象就业，得7-13分；低保资金不能促进有劳动能力低保对象就业，得0-7分。	促进困难群众参与经济社会活动	受疫情影响，有劳动能力低保对象就业受影响，困难群众的经济社会活动参与水平降低。	20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的基本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低保工作的满意度，采取抽样调查。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以上，得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达75-90%，得6分；低于75%不得分。	≥90%	93%	10
合计							100	95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一）

为提高临时救助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组织对 2020 年度临时救助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工作情况及成效

（一）专项基本情况。

临时救助制度是指国家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个人或家庭给予的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临时救助项目实施至今，以有效解决困难居民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为目标，初步建立了我区社会救助体系的最后一道防线，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基本生活权益。全面完成 2020 年绩效目标。

（二）主要成效。

项目产出与效果突出。2020 年共给予困难家庭 128 户次 53.28 万元的临时救助，临时救助人均水平达 1803 元/人次，有效解决了困难居民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积极支持困难精神病人入院治疗，2020 年共给予

精神病人 64 人，支出救助金 84.79 万元，有效维护我区社会稳定。

二、绩效分析

（一）绩效目标分析

1. 产出时效得 10 分（共 10 分）

“产出时效”指标通过“项目实施时间”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通过临时救助实际发放的时间是否在计划月份内完成来计算。2020 年 1 至 12 月项目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临时救助金发放。该项指标满分 10 分，得 10 分。

2. 产出成本得 20 分（共 20 分）

“产出成本”指标通过“财政拨入专项资金”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通过考察财政投入资金是否达成预定计划（120 万元）来计算。2020 年资金实际使用 137.12 万元。该项指标满分 20 分，得 20 分。

3. 产出数量得 19 分（共 20 分）

“产出数量”指标通过“救助的困难家庭数量”及“临时救助区域水平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评价。救助的困难家庭数量指标通过给以临时救助、精神疾病专项救助的困难家庭数量是否达到相应标准（150 户）进行评价；临时救助区域水平目标指标通过临时救助的平均水平是否达到相应标准（2000 元/人次）进行评价。2020 年救助的困难家庭数量为 202 户，临时救助区域水平为 1803 元/人次。该项指标满分 20 分，酌评得 19 分。

4.社会效益得 20 分（共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维护社会公平和社会稳定”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主要是通过考察临时救助资金投入是否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进行评价。2020年，通过发放临时救助金，有效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社会效益明显。该项指标满分 20 分，自评得 20 分。

5.可持续影响得 13 分（共 2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促进性影响”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主要是考察临时救助资金是否对有效促进有劳动能力对象就业，提升困难群众的经济社会活动参与水平。2020年，我区 9 户困难家庭中有劳动力对象就业。该项指标满分 20 分，酌评得 13 分。

6.服务对象满意度得 10 分（共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是看最低生活保障服务的结果是否令服务对象感到满意，采用抽样调查方法，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3%，超过 90%。该项指标满分 10 分，得 10 分。

（二）现场核查情况

临时救助金发放及时，发放明细完整，工作开展业务由专人负责。临死救助制度执行规范，有效解决困难居民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筑牢我区社会救助体系的最后一道防线，切实维护了人民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管理情况良好。临时救助工作开展业务由专人负责，管理制度健全、执行规范、资金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实行专户专账管理，确保资金依法依规、合理使用。

（四）目标设置分析

目标设定比较明确，部分能定量化，符合预算安排和临时救助资金使用的特性，与救助项目的管理、执行、过程、成效匹配度、关联度高。定量目标基本完成，定性目标也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社会救助工作任务日趋繁重，街道从事社会救助工作人员不足，往往一人身兼数职，队伍建设与工作要求失衡。

2. 部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对临时救助政策不了解，没有及时提出申请。

3. 因机构改革，医疗救助职能移交医保局，肇事肇祸精神疾病患者救助亟需规范。

（二）改进措施及建议

1. 规范精神疾病患者救助。建议尽快完善相关配套政策，通过统筹临时救助等财政资金，规范重性精神疾病障碍患者救助。

2.加强基层民政工作队伍建设，优化民政工作人员配置，提升街道养老救助协理员工资待遇。

3.加强临时救助政策宣传，提升群众对临时救助政策的知晓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二）

为提高老年福利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组织对2020年度老年福利资金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工作情况及成效

（一）专项基本情况。

主要包含80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补贴、居家养老基础服务、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站）运营补贴。①80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补贴发放范围为符合条件的80周岁以上鲤城区户籍老年人，按照80周岁以上老年人每人每月100元、百岁以上老年人每人每月300元的标准发放。②居家养老基础服务。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按照每人每月20元的标准，为我区“60周岁及以上的特困供养人员、低保对象、重点优抚对象、计生特殊家庭成员、重度残疾人”等5类老年人和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基础服务。③对已建成并投入运行的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站），给予每个街道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每年 4 万元、每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每年 2 万元的运营补贴。

（三）主要成效。

项目产出与效果突出。高龄补贴每月及时发放，让高龄老年人共享发展成果，体现了党和国家对高龄老人的关心和关爱，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益，减轻了老人子女的经济压力，促进社会和谐稳定，2020 年共为 3561 名 80 周岁及以上老人发放高龄补贴 429.93 万元。居家养老基础服务于 2019 年底完成公开招标，并于 2020 年 1 月起开始为我区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基础服务，主要包括提供平台呼入、上门走访、SOS 紧急救援等服务，2020 年实际投入 127.29 万元，服务老年人 5051 名，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为正常运行的 66 个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提供运营补贴 142 万元，切实保障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的运行。

三、绩效分析

（一）绩效目标分析

1. 产出时效得 10 分（共 10 分）

“产出时效”指标通过“发放时限”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通过高龄补贴实计发放的时间是否在计划月

份内完成来计算。2020年1至12月项目均在当月完成高龄补贴发放。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2. 产出成本得16分（共20分）

“产出成本”指标通过“财政拨入专项资金”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通过财政投入资金是否在年初预算范围内来计算。2020年资金实际使用693.22万。该项指标满分20分，酌评得16分。

3. 产出数量得20分（共20分）

“产出数量”指标通过“覆盖人群”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个指标通过享受高龄补贴和社区居家养老信息服务的人数是否达到相应标准（5000人）进行评价。2020年我区享受高龄补贴和社区居家养老信息服务的人数达5051人。该项指标满分20分，得20分。

4. 社会效益得20分（共20分）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社会影响”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主要是考察符合条件的老年人享受社会服务和社会优待情况等。2020年，通过发放高龄补贴提升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满足老年人多样化的居家养老服务需求，社会影响良好。该项指标满分20分，酌评得20分。

5. 可持续影响得14分（共2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促进性影响”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主要是考察老年福利资金是否对提升老

年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满足老年人多样化的养老需求方面产生促进性影响。2020年，我区老年人以居家养老为主，入住养老机构人数较少。该项指标满分20分，酌评得14分。

6.服务对象满意度得10分（共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是看居家养老基础服务的结果是否令服务对象感到满意，采用抽样调查方法，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4%，超过90%。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现场核查情况

高龄补贴发放及时，发放明细完整，工作开展业务由专人负责，执行规范、资金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实行专户专账管理，资金依法依规、合理使用。

（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管理情况良好。高龄补贴发放由专人负责，管理制度健全、执行规范、资金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实行专户专账管理，确保资金依法依规、合理使用。单位内部财务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健全，财务会计制度执行情况均良好，会计资料完整、及时入账。居家养老基础服务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由中标供应商提供服务，同时聘请专业第三方对供应商每个月的服务情况进行评估，切实提升老年人居家养老基础服务质量水平。

（四）目标设置分析

目标设定比较明确，部分能定量化，符合预算安排和老年福利经费使用的特性，与老年福利项目的管理、执行、过程、成效匹配度、关联度高。定量目标基本完成，定性目标也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但是老年福利工作日趋繁重，需持续的投入和努力。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在申请高龄补贴的过程中，部分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因身体原因无法办理或不懂得办理，无法提供银行卡。

2、部分符合条件老人对高龄补贴政策、居家养老基础服务政策不了解，没有及时提出申请。

3、符合条件的机关、事业单位及部分国企退休老年人已从人社局领取高龄补贴，但存在一部分国企退休人员未领取到高龄补贴，在实际发放中这部分人群无法精准识别。

（二）改进措施及建议

1、强化与金融部门协调力度。积极介入，加强与金融部门协调力度，争取为老年人提供定点服务或者上门服务。

2、加大政策宣传力度，让老年人了解我区高龄补贴及居家养老基础服务，促进老年人福利政策落地，同时，定时组织回访和听取意见及时改正服务质量。

3、建议将高龄补贴发放单位从民政局变更为人社部门，统一发放渠道。

2020 年老年福利资金严格执行财务管理规定，层层把关，圆满完成绩效目标。今后我们将继续强化绩效工作，对专项资金进行规范化管理，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三）

为提高民政专项工作经费资金使用绩效，鲤城区民政局组织对 2020 年度民政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民政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主要为婚姻登记处历史数据补录经费、婚姻登记管理经费、低保、医疗救助、廉租房、未成年人补助、流浪乞讨人员等业务提供工作补助经费，本年年初安排 110 万，实际到位 108 万，为更好更快地完成建国以来所有婚姻档案历史数据补录工作及生成电子证照，完善全国婚姻登记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提升婚姻登记信息化水平；进一步规范我区低保、特困供养工作，使低保对象、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得到

有效保障；规范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切实推进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工作等。

（二）主要成效。项目产出与效果突出。于2020年完成省市下达的补录建国以来婚姻登记数据任务，合计补录数量达117856件，完善全国婚姻登记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提升婚姻登记信息化水平。

二、绩效分析

1.产出数量得20分（共20分）

“产出数量”指标通过“婚登数据补录数量”及“低保、孤儿数量”三级指标进行评价。婚登数据补录数量通过“完善全国婚姻登记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2020年完成补录数量”是否达到相应标准（117850件）进行评价；低保、孤儿数量通过享受低保补助或孤儿补助的困境儿童数量是否达到相应标准（600人）进行评价。2020年完成婚登历史数据补录达117856件，享受低保补助或孤儿补助的困境儿童数量达到821人。该项指标满分20分，得20分。

2.产出质量得10分（共10分）

“产出质量”指标通过“低保资金发放及时率”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主要通过低保金发放时间是否及时，即2020年低保发放及时率是否达到相应标准进行评价，2020年1至12月项目均在当月完成低保金发放，发放及时率达100%，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3.产出时效得10分（共10分）

“产出时效”指标通过“婚登数据补录时限”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通过婚姻登记补录工作是否能于2020年12月完成来计算。于2020年完成所有建国以来的婚姻登记补录数据。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4.产出成本得1分（共10分）

“产出成本”指标通过“投入财政资金”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通过考察财政投入资金来计算。2020年资金实际使用17.9万。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1分。

5.社会效益得20分（共20分）

“社会效益”慰问困难群众数量”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主要是通过考察2020年慰问困难群众的数量达到或超过600人，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进行评价。2020年，慰问的低保、特困、困境儿童人数等达821人，有效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社会效益明显。该项指标满分20分，自评得20分。

6.可持续影响得20分（共2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低保标准增长率”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主要是考察低保标准增长率比上年增长是否超过14%。2020年，我区低保标准增长率核算增长23%。该项指标满分20分，酌评得20分。

7.服务对象满意度得10分（共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是看民政工作服务的结果是否令服务对象感到满意，采用抽样调查方法，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3%，超过90%。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现场核查情况

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及时，发放明细完整，工作开展业务由专人负责。低保制度执行规范，落实支出型贫困最低生活保障政策，按照上级要求提高人均月低保标准，为改善民生、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管理情况良好。民政工作开展业务由专人负责，股室制定有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实施细则，管理制度健全、执行规范、资金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实行专户专账管理，确保资金依法依规、合理使用。

（四）目标设置分析

目标设定比较明确，部分能量化，符合预算安排和资金使用的特性，与民政项目的管理、执行、过程、成效匹配度、关联度高。定量目标基本完成，定性目标也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部分工作经费使用率低，部分当年工作开展未及时；

2. 部分工作经费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

3. 办公经费等指标下达速度较为缓慢，经费到位迟缓，部分工作难展开。

（二）改进措施

1. 提高各项工作经费的使用率，积极开展各项工作；
2. 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与科学性；
3. 及时与财政部门协调，提高指标下达速度，保障经费及时拨付。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四）

为提高最低生活保障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组织对 2020 年度最低生活保障金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工作情况及成效

（一）专项基本情况。

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是一种社会保障制度类型，是指国家对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当地政府公告的最低生活标准的人口给予一定现金资助，以保证该家庭成员基本生活所需的社会保障制度。低保项目实施至今，以实现“应保尽保”为救助目标，大力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初步建立了与我区

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多层次、全覆盖的社会救助体系,为改善民生、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基本完成 2020 年绩效目标。

(四) 主要成效。

项目产出与效果突出。2020 年城市低保共惠及 539 户家庭 867 人,根据省市要求以及我区经济发展水平及时提标,全年发放低保金 545.10 万元,每月人均发放 614 元,低保人均补差与 2018 年的比率达 143%。严格落实支出型贫困低保政策,发挥社会救助兜底作用,支出型贫困低保家庭户数达 295 户,城市低保对象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四、绩效分析

(一) 绩效目标分析

1. 产出成本得 20 分 (共 20 分)

“产出成本”指标通过“财政拨入专项资金”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通过考察财政投入资金是否高于年初预算来计算。2020 年资金实际支出 545.10 万。该项指标满分 20 分,得 20 分。

2. 产出数量得 10 分 (共 10 分)

“产出数量”指标通过“支出型贫困家庭数量”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个指标通过项目“因疾病、残疾、教育等刚性支出较大,被纳入低保的困难家庭数量”是否达到

相应标准（280户）进行评价，2020年我区支出型贫困家庭数量达295户。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3.产出质量得10分（共10分）

“产出质量”指标通过“低保人均补差水平与2018年的比率”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主要通过计算2020人均补差水平与2018补差水平的比值来计算。低保人均补差水平与2018年的比率为143%。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4.产出时效得10分（共10分）

“产出时效”指标通过“项目实施时间”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通过低保金实际发放的时间是否在计划月份内完成来计算。2020年1至12月项目均在当月完成低保金发放。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5.社会效益得20分（共20分）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维护社会公平和社会稳定”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主要是通过考察低保资金投入是否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进行评价。2020年，通过发放低保金、临时价格补贴、水电补贴等，有效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社会效益明显。该项指标满分20分，自评得20分。

6.可持续影响得15分（共2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促进性影响”三级指标进行评价。这项指标主要是考察低保资金是否对有效促进有劳动能力低保对象就业，提升困难群众的经济社会活动参与水平。2020年，我区9户低保家庭中有劳动力低保对象就业。该项指标满分20分，酌评得15分。

7.服务对象满意度得10分（共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是看最低生活保障服务的结果是否令服务对象感到满意，采用抽样调查方法，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3%，超过90%。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现场核查情况

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及时，发放明细完整，工作开展业务由专人负责。低保制度执行规范，落实支出型贫困最低生活保障政策，按照上级要求提高人均月低保标准，为改善民生、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管理情况良好。低保工作开展业务由专人负责，股室制定有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实施细则，管理制度健全、执行规范、资金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实行专户专账管理，确保资金依法依规、合理使用。

（四）目标设置分析

目标设定比较明确，部分能定量化，符合预算安排和低保资金使用的特性，与救助项目的管理、执行、过程、

成效匹配度、关联度高。定量目标基本完成，定性目标也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社会救助工作任务日趋繁重，街道从事社会救助工作人员不足，往往一人身兼数职，队伍建设与工作要求失衡。

2. 部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对低保政策不了解，没有及时提出申请。

3. 因机构改革，医疗救助职能移交医保局，肇事肇祸精神疾病患者救助亟需规范。

（二）改进措施及建议

1. 规范精神疾病患者救助。建议尽快完善相关配套政策，通过统筹临时救助等财政资金，规范重性精神疾病障碍患者救助。

2. 加强基层低保工作队伍建设，优化城市低保工作人员配置，提升街道养老救助协理员工资待遇。加强对低保经办人员的能力培训，提升其工作胜任能力。

3. 加大数据比对力度，强化主动排查工作力度，将符合条件的家庭或个人纳入保障范围，确保应保尽保。